

銘傳大學 資訊科技應用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(104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

第2頁, 共5頁 1040423

科 目	學 分	時 數	第一學年104		第二學年105		第三學年106		第四學年107		備 註								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					
		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								
人 文 學 科	中國文學概論	3	3	3														對抵校定共同必修 通識教育	至少選 一科
	世界文學概論	3	3		3														
	中國文化概論	3	3	3															
	藝術專題	3	3	3															
	西洋文學概論	3	3	3															
	現代中國專題	3	3	3															
	人文專題	3	3		3														
	公共演說	3	3				3												
	歷史文化與社會變遷	3	3		3														
	跨文化溝通	3	3	3															
	西洋藝術賞析	3	3		3														
短篇小說選讀	3	3	3																
校 定 必 修	跨 領 域 通 識 學 科	領導與統馭	3	3				3										對抵校定共同必修 通識教育	至少選 一科
		實用英文閱讀	3	3				3											
		應用語言學	3	3				3											
		第二語習得	3	3				3											
		第二外國語	3	3				3											
		教育心理學	3	3				3											
		國際禮儀與溝通專題	3	3			3												
		全球化專題	3	3				3											
		亞洲專題	3	3				3											
		國際專題	3	3				3											
		兩岸專題	3	3				3											
		談判專題	3	3				3											
		環保經濟	3	3				3											
	中級華語(一)	3	3				3										僑、外籍生適用		
中級華語(二)	3	3					3												
小計	147	157	39	4	33	4	12	1	63	1	0	0	0	0	0	0	0		
至少選修	12	12																四年內需修畢共12學分	

銘傳大學 資訊科技應用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(104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

第4頁, 共5頁 1040423

科目	學分	時數	第一學年104		第二學年105		第三學年106		第四學年107		備註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		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授課 實習 輔導	
WEB程式設計	3	3					3				
人工智慧	3	3					3				
作業管理	3	3					3				
資訊檢索	3	3					3				
專案管理	3	3					3				
資料探勘	3	3					3				
系統分析與設計	3	3					3				
管理數學	3	3					3				
人力資源管理	3	3						3			
網路規劃與管理	3	3						3			
資料探勘實務分析	3	3						3			
商業智慧程式設計	3	3						3			
生物資訊	3	3						3			
供應鏈管理	3	3						3			
自動機與正規語言	3	3						3			
智慧型計算	3	3						3			
UNIX程式設計	3	3						3			
電子商務	3	3						3			
軟體工程實務	3	3						3			
互動媒體技術	3	3						3			
視窗程式設計	3	3						3			
知識管理	3	3							3		
企業資源規劃	3	3							3		
電腦動畫	3	3							3		
資訊安全	3	3							3		
軟體工程工具應用	3	3							3		
網路程式設計	3	3							3		
視訊處理	3	3								3	
策略管理	3	3								3	
資訊倫理學	3	3								3	
分散式系統	3	3								3	
國際企業管理	3	3								3	

學
程
專
業
選
修

銘傳大學 資訊科技應用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(104學年度入學生適用)

第5頁, 共5頁 1040423

科 目	學 分	時 數	第一學年104		第二學年105		第三學年106		第四學年107		備 註								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						
		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授 課 實 習 輔 導									
軟體測試與驗證	3	3									3								
組織行為	3	3									3								
小計	153	153	0	0	0	0	12	0	27	0	36	0	39	0	18	0	21	0	
至少選修	24	24																	
其 他 專 業 選 修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一)	0	2	2															單學期課程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二)	0	2		2														單學期課程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三)	0	2			2													單學期課程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(四)	0	2				2												單學期課程
	小計	0	8	2	0	2	0	2	0	2	0	0	0	0	0	0	0	0	
校定必修	33																		
學程專業必修科目學分合計	48																		
學程專業選修學分數合計	24																		
自由選修學分	23																		
合計	128																		

備 註	1、 資訊學程學生得選修院內其他學程及外系授課之課程，至多23學分；非英語授課之課程，需經由主任核可。
	2、 國際學院學生多修習之通識課程及教育學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	3、 國際學院學生須於四年內修畢校定必修之四大學科共12學分；社會科學類至少選修1科，自然科學類至少選修1科，人文學科至少選修1科，跨領域通識類至少選修1科。
	4、 學生多修習之學院共同選修學分得列計為自由選修之畢業學分。
	5、 國際學院各學程之專業必、選修科目，不得抵免校定必修科目。
	6、 需重補修本系專業課程者，經主任同意可修其他學系相同科目名稱或授課內容相同之課程，並可列入畢業學分。
	7、 本院中、外籍學生於新生入學時，須提供托福(TOEFL 500分 / IBT 61分)、雅思(IELTS 5分)或全民英檢中級考試合格之成績證明、或通過本院英語入學檢測者，或前一學制為英語授課、或英語為其母語者、或英語為其政府官方語者，可免修「基礎英文聽力與會話訓練」、「基礎英文閱讀與文法訓練」之必修課程
	8、 本院外籍生於新生入學時，若能提供托福(TOEFL 580分 / IBT 92分)或雅思(IELTS 6分)或同等級之英語成績證明或前一學制為英語授課或母語為英語者，得於開學2週內提供相關證明，經學程主任同意可申請免修「英文閱讀與寫作(一)」與「英文閱讀與寫作(二)」之課程，改選修其他相同學分之華語相關課程。
	9、 持英制高中(Form 5)畢業證書或同等學歷入學且畢業未達2年之新生，須加修以英語授課之選修課程至少12學分，始得畢業。
	10、依本校學則規定，大學部學生需通過「服務學習」、「英語能力」、「資訊能力」、「中文能力」、「運動能力」及「專業基本能力」檢定，始得畢業。
	11、本課程架構表適用於104學年度入學之新生。 本課程架構表之選修課追溯至104學年度以前入學學生。